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职，坚持独立、客观、公证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历史沿革：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28 家网络成员所。

(4)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室

(5) 业务资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6)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吴卫星女士。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总数 4,262 人，其中合伙人 156 人，注册会计师 1,042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7) 业务信息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18.32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5.6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84 亿元。2020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81 家（含 H 股），收费总额 2.31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2019-2021 年度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2020 年 12 月，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五洋债”连带赔偿责任。截至目前，立案执行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本所已履行了案款。

3、诚信记录：



2019-2021 年度，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5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2019-2021 年度，从业人员中 2 人受到行政处罚、27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目信息

1、执业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潘存君先生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等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承办过酒钢宏兴、祁连山、亚盛集团、敦煌种业、中原内配、万达电影等上市公司年报、IPO、重大资产重组等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余晓民先生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承办过兰州黄河、敦煌种业、万达电影等上市公司年报、IPO、重大资产重组等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3）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拟安排刘会锋先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该复核人员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3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收费为 526 万元（含税），与上一期审计费用相比有所降低。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范围、工作量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谈判或沟通后协商确定。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具备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较高的职业水平和业务素质，能够遵循独立审计的原则，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关审计的资质和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审计的原则，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执业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经核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



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需求。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4、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